

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

等 別：三等

類 科：教育行政

科 目：教育行政學

王濬老師解題

一、何謂權力(power)的基礎？其與權力的類別關係如何？請以自己的標準，區分不同的權力基礎，並說明各種權力基礎的意涵。(2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偏易★★

2. 《破題關鍵》

權力的「基礎」與「類別」不易區分，出題者應該給予更多線索。一般來說，權力的基礎以 French & Revan 的五大基礎為準（擬答中的前五種），作答時可再加以延伸。

【擬答】

(一)權力基礎的意義

就權力行使的主體而言，權力為生存環境中，個人滿足自我需求的能力，越得以滿足自我需求者權力即越高，權力基礎就是需求滿足的基礎。就權力行使的雙方關係而言，若權力行使的主體可要求另一客體去做他原本不想要做的事，或出現原本不想要表現的行為，即代表主體對客體有權力。

(二)權力基礎與權力類別的關係

權力基礎是指權力的來源，而權力的類別是指行使權力的方式，例如穆斯(Muth)依權力操弄之雙方角色的態度將權力的類別分為強制(coercion)、權威(authority)與影響力(influence)三種型態：

1. 強制：權力的操弄完全由掌權者控制，基本上並不考慮對方的接受意願。換言之，掌權者因具有優勢的資源或是制裁的權力，對方即使再不情願也被迫服從，否則即會遭受懲罰。例如強制權屬之。
2. 權威：根據韋伯(Weber)的說法，其是一種法定的權力(legitimacy power)。掌權者藉著職務所賦予的權限，因此能依法行政，而對方也在具有共識的情況下願意配合。權威之產生乃基於法定授與及眾人的甘願接受，雙方並不呈現一面倒的現象。例如獎賞權、法職權屬之。
3. 影響力：此種權力運作並不藉用蠻力或是法令，而是因有權者具有吸引人的特質(如專業知識、個人魅力、宣傳得法等)，進而影響對方的行為。換言之，是被影響者認為接受有權者的想法對自我有利。例如參照權、專家權、資訊權、關聯權、情感權屬之。

(三)各種權力基礎

1. 獎賞權(reward power)：藉由獎賞鼓勵(包括物質的及精神的兩種)而取得的權力。
2. 強制權(coercive power)：藉由強迫或懲罰而取得的權力。
3. 法職權(legitimate power)：藉由法規或職位而取得的權力；即依機關組織規定，或是團體行為規範及社會文化倫理關係，某些人可「合法」領導他人；如部屬接受上司領導、學生接受老師領導、子女接受父母領導。
4. 參照權(reference power)：藉由高尚人格使人認同而取得的權力。
5. 專家權(expert power)：藉由專門知識而取得的權力。
6. 資訊權：領導者擁有或可接近具有價值的資訊，而被領導者想分享其資訊。
7. 關聯權：某人與組織內具有權勢者有相當的關聯性，他人基於尊重、巴結、不願得罪的

想法，而接受其影響力；機要秘書一職即為典型。

8. 情感權：因受人喜歡而取得的權力。人們若喜歡某人，即容易受其影響，這些人就會成為有權力者。

二、請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說明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的定義，並指出國民中小學分組學習的原則、例外情況，以及學校實施分組學習必經的行政程序。

(2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中等★★★
2. 《破題關鍵》

本題為單純的法規考題，所有內容均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之中。有看過就會，沒看過就只能猜測。

【擬答】

(一)用詞定義

依本準則第 3 條，相關用詞定義如下：

1. 常態編班：指於同一年級內，以隨機原則將學生安排於班級就讀之編班方式。
2. 分組學習：指依學生之學習成就、興趣、性向、能力等特性差異，將特性相近之學生集合為一組，實施適性化或個別化之學習。

(二)分組學習的原則與例外情況

1. 原則：依本準則第 8 條，國中小之分組學習，以班級內實施為原則。
2. 例外情況：依本準則第 8 條，國中二年級、三年級得就下列領域，以二班或三班為一組群，依學生學習特性，實施年級內之分組學習：
 - (1)國中二年級得就英語、數學領域，分別實施分組學習。
 - (2)國中三年級得就英語、數學、自然科學領域，分別實施分組學習；其中數學及自然科學領域，得合併為同一組。

(三)實施分組學習的行政程序

前項年級內分組學習之實施，應由學校邀請該校教師會代表（無教師會者，由各該年級教師代表）、學生家長會代表及學校行政人員共同訂定計畫，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

三、請說明向上領導的意涵為何？並指出身為教育行政機關的基層人員(例如科員)，您如何做好向上領導？(2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容易★
2. 《破題關鍵》

向上領導是領導的基礎理論之一，考題只是簡單地問「定義」與「作法」，相當平易近人。

【擬答】

向上領導最早起源於美國的奇異公司有計劃地提供雙向管道，鼓勵員工挑戰他們的主管、向上指導。當時的總裁威爾許（Jack Welch）要求 600 名的主管，包括他自己，都要向下學習，向公司的年輕人學「電腦」。因為當有經驗和能力的基層員工能適時提出具體可行的意見，又同時能被上司採納時，則一方面能保住公司避免因決策錯誤而倒閉，另一方面員工又能保住自己的飯碗，於是向上領導的概念因此而生。

(一)向上領導的意涵

向上領導 (upward leadership) 是指成員為達成組織或自己的目的，善用其能力與優勢來影響上級領導者與組織的行為。

(二)教育行政基層人員向上領導之道

1. 知己知彼：先了解自己，再熟知主管的個性和行事風格，以作為影響主管的起點。
2. 不斷充實自己：透過專業知能的成長來培養信心，進而在適當機會提出建言，影響自己的主管。
3. 贏得主管信賴：消極面的作法包括不遲到早退、不爭功諉過、不怨天尤人、不攀關係、不走後門等；積極面可以勇於任事、主動服務、言行一致、關懷同仁與主管等；如此才能贏得主管信賴，提升向上領導的可能性。
4. 把握機會提供意見：在開會聽取同仁意見的時候，勇於提出建言；在非正式的場合，如聚餐、喝茶或聊天時，也要嘗試和主管交換意見。
5. 適時提出諍言：對於主管的錯誤決策，要針對錯誤地方提出見解，唯應該注意發言場合是否恰當、態度是否得宜，和嫻熟的發言技巧。
6. 謹慎運用批評上司的技巧：不在公開場合批評、對事不對人、化批評為建議、善用譬喻、講小故事等；例如古人用「螳螂捕蟬，黃雀在後」讓吳王打消攻打楚國的念頭就很有啟發性。
7. 善用理性說服策略：有調查數據、圖片解釋，以及有理論基礎的見解，尤其有效。

志光.學儒.保成

教育行政
近三年

17狀元8榜眼7探花

狀元 112 高考教育行政 林○娟	狀元 112 普考教育行政 許○沂	狀元 111 高考教育行政 陳○兒	狀元 111 地特四等教育行政 盧○(花東區)	狀元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劉○勇(竹苗區)
狀元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邱○菁(南投區)	狀元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吳○婕(花東區)	狀元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陳○俞(新北市)	狀元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陳○杰(台中市)	狀元 111 地特四等教育行政 王○威(新北市)
狀元 110 普考教育行政 吳○書	狀元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吳○書(台中市)	狀元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劉○箴(彰投區)	狀元 110 地特四等教育行政 陳○君(新北市)	狀元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白○欣(台北市)
狀元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洪○婷(台南市)	狀元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謝○芸(基宜區)	榜眼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李○廷(竹苗區)	榜眼 111 高考教育行政 沈○君	榜眼 111 普考教育行政 甘○葵
榜眼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蔡○儒(新北市)	榜眼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黃○寧(台北市)	榜眼 110 地特四等教育行政 黃○蓉(花東區)	榜眼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蕭○齡(台中市)	榜眼 110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李○慧(台北市)
探花 112 高考教育行政 陳○媛	探花 112 普考教育行政 王○萱	探花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簡○雯(台中市)	探花 111 地特三等教育行政 黃○諶(竹苗區)	探花 111 地特四等教育行政 黃○蓉(花東區)
探花 110 高考教育行政 莊○婷		探花 110 普考教育行政 黃○鈺		



系統式高效學習

112年 高考教育行政 楊○翰

老師上課模式是先黑板列出重要考點架構表，並配合課本內容進行講解，這樣的方式讓學生得以在每個單元形成系統性的知識，遇到題目馬上就能將腦海中對應的知識運用於解題。



公職超強班

面授 + 視訊 + 函授
開啟上榜三效模式

★12期分期0利率

★面授 / 視訊 / 雲端函授 自由選

★優惠最低85折 (持金卡&尊榮優惠可再享折扣) ★提供 正規班+總複習 CP值最高

自選面授or視訊 or雲端函授課程		返班選擇適合學習模式	
第一年	超強 ▼ 第一年考取退學費	方案一 ▶ 到班學習	方案二 ▶ 雲端學習
	扣除第一年學費& 第二年已使用教材費	升級 面授or視訊考取班	函授 年度正規班
		安心專注 一次繳費輔導至考取	便利自主 輔考至該年度考試前
第二年		隔年起 僅繳交教材換證費	享有申論批改與 超級解惑王APP上榜資源

四、請說明「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實施的主要精神、實施的科目(領域)，以及國中小落實並有效實施此計畫必須注意的事項(請寫出 5 項)。(2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偏難★★★★
2. 《破題關鍵》

「學習扶助」就是以前「補救教學」的修正版本。所以從「補救教學」出發即可得知其主要精神。實施科目則是法定的國、英、數三科。至於注意事項，原則上答案應從〈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中自行摘錄 5 項即可（參考「另解」）；若不知道這項計畫，則盡量就學理上寫出 5 點（參考擬答本文）。

【擬答】

(一)主要精神

國民教育的基本精神是「成就每一個孩子」；所以堅持不放棄每一位學生，協助其減緩學習落差，就是實施「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的基本精神。具體來說，就是篩選國語文、數學、英語文三科目（領域）學習低成就學生，及早即時提供學習扶助，以提升學生學習效能，縮減學力落差，落實教育機會均等，並藉以揭示中央、地方、學校與教師等，大家共同扶助學習低成就學生，更因應教學現場所需，提供「課中學習扶助」之機制，讓有學習扶助需求的學生在一般上課時間即能抽離原班，發揮即時學習扶助之精神。

(二)實施科目(領域)

1. 學期中

- (1)國語文、數學：一至九年級均得實施。
- (2)英語文：三年級以上始得實施。

(3)一年級國語文、數學及三年級英語文，學生須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評估後確有需求且應依據第一學期第一次定期評量成績作為入班參考。另本類學生得自第一學期第十一週起單獨成班，且不受全校各科目（領域）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五比率限制。

2.寒暑假

除依受輔科目（領域）及年級安排外，得視學生學習需求，安排其他活動性課程，以不超過該班教學節數百分之二十五為原則。

3.住校生夜間輔導：得不限受輔科目（領域）。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

(三)注意事項

1.活絡多元教學策略與即時補救

課堂教學品質的良窳，攸關學習成效的優劣。因此，學校應積極強化教師專業培力、活絡多元教學策略、落實差異化教學能力，有效激發學生學習動機，才能降低學習扶助人數，提升成長測驗通過率。此外，教育部推動課中的學習扶助，期盼教師能藉由前測評估學生的能力，若遇學習落後應隨即給予協助，引導做好課前準備；同時善用形成性評量，適時解惑釋疑並調整教學，儘可能在原有課堂中就把學生教會或利用早自習、下課時間與下一節課的複習時間適切予以補救，減少挫敗感的累積，裨益學習的良性循環。

2.善用數位工具翻轉課堂

學習扶助的重點在因材施教。爰此，教學應跳脫傳統上課模式，確實針對學生的學習問題，選擇多樣性的教材與媒材支援，擬定不同的教學策略，靈活運用多層次補救教學法，透過密集互動與適切的學習策略，協助學生跨越學習斷層。學校應輔導教師認識相關學習平台與資源，瞭解如何使用相關工具設計課程與運用平板教學，適時結合學習吧、因材網、Cool English、PaGamo、均一教育平臺等數位學習資源，讓學習更多元有趣，藉以驅策學習的動力，提升輔導成效。

3.協助學生解開學習的心理枷鎖

學習低成就的孩子，普遍缺乏自信，所以教師應以心靈捕手自許，協助學生解開學習的桎梏，愉悅自在的學習，強化學生生活的自律、情緒的控制與面對逆境的韌性等，讓學生感受到老師的真誠關懷。再者，教師應用心經營班級以增進同儕情誼，在溫馨互助的環境下，提高孩子邁步成長的勇氣。

4.整合學習扶助專業資源與系統

學校應形塑支持性的行政環境，給予必要的資源協助與支持，如號召熱心的教師蒐集或編寫教材，活絡多元教學策略、發展細緻的作法或案例，分享具體的方法與成功的經驗，提供給參與學習扶助的教師運用。其次，教育主管當局應委託相關研究單位開發國中小各年級及各學科（領域）的學習扶助教材，含括學生補救教材、課輔教師手冊、教學媒體、輔助教具與學習評量等，並充實國教各學科學習扶助教學資源網，裨益國中小教師使用。

5.引導學生建立在家學習習慣

根據日本全國學力測驗前三名縣市的調查，歸結影響學力的三大關鍵是：「對話型」的授課、引導學生在家學習的習慣以及親子共同討論合理的電玩時間。可見良好的學力不只來自老師的教學能力，家庭學習的品質也不容忽視。爰此，學校應鼓勵家長協助孩子建立主動學習的習慣，並藉由父母的肯定與讚賞，抑或提供物質的酬賞，增強學習意願，持續堅持的建立學習習慣。

另解：摘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中的內容

1. 受輔對象：地方政府轄內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學生：

- (1) 未通過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篩選測驗之學生，依未通過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學習扶助。
- (2) 身心障礙學生經學習輔導小組認定受輔可提升學業成就者及其他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認定有學習需求之學生，依國語文、數學或英語文之需求科目（領域），分科目（領域）參加學習扶助（該類學生不超過全校各科目（領域）總受輔人數之百分之三十五，且不得單獨成班）。

2.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未通過或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認定應接受學習扶助之學生，學校應於測驗結束三十日內於科技化評量系統「學生資料管理」功能建立個案管理學生名單。

3. 學校應配合本要點規定及本署測驗期程規劃，安排學生完成同一年度之篩選測驗與成長測驗，及次一年度之篩選測驗，以追蹤學生學力發展現況。

4. 個案學生具下列因素者，經學校學習輔導小組會議決議後，應於科技化評量系統登錄結案：

- (1) 通過次一年度之篩選測驗，且經學習輔導小組評估可穩定回歸原班學習進度者。
- (2) 其他因素：長期請假、中輟、死亡或特殊安置等情形者。
- (3) 身心障礙之個案學生畢業後就讀特殊學校者。

5. 異動轉銜：

- (1) 六年級未結案之個案學生應由其就讀學校於每年六月二十日前，主動於科技化評量系統完成異動轉銜之轉出作業。
- (2) 各國民中學至遲應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完成新生之個案學生轉入作業。但新生報到日期晚於六月三十日之地方政府，其所屬國民中學得延後至該校新生報到日期後二日內完成轉入作業。
- (3) 九年級之個案學生由其就讀學校將學生異動內容修正成「畢業」或「結業」。
- (4) 轉學生應由其就讀學校於學生轉入後兩週內完成異動轉銜。
- (5) 經鑑輔會鑑定為疑似身心障礙學生，並達篩選標準者，經持續輔導，相關輔導資料應再提報鑑輔會鑑定；通過者，轉介特殊教育服務。

教育部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鞏固學生學力，自民國 95 年起推動「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102 年整合為「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補救教學實施方案」，並進一步推行「課中補救」政策，讓學生有更適切的引導與學習。108 年則將「補救教學」更名為「學習扶助」，旨在消除名稱標籤化之現象，彰顯正向積極之意義，並透過即時化、個別化及差異化教學，排除外部干擾及不利因素，藉此提高學生學習能力，確保教育的品質，期以真正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志光×學儒×保成 多元學習模式 上課超便利

3

大學習式 你的最佳上榜學習式

NO1

互動性 面授學習

名師親臨授課，即時解答疑惑
同儕交流互動，提升學習氛圍

NO1

超彈性 視訊學習

課程隨選隨看，無限重覆看課
彈性跟課進度，自由調配時間

NO1

自主度 函授學習

免去舟車勞頓，連結雲端上課
不分白天夜晚，自主規劃進度

2

大輔助利器 滴水不漏快取金榜

NO1

即時性 直播教學

線上按時登入
現場直播跟課
立即掌握進度
無須等待視訊

NO1

人性化 在家學習

使用補課點數
家裡就是課堂
免去落課疑慮
強化複習次數

全方位智能學習系統



志光×學儒×保成

虛實整合 引你入勝



上課方式最多元

多元學習
新型態

突破傳統上課模式
學習不受環境影響

面授
學習

直播
學習

雲端
複習

視訊
學習

- 學習零時差 | 同類科各班別，皆可同步直播上課
- 服務零死角 | 服務緊貼需求，隨時掌握學習狀況



考點掌握最全面

考試關鍵
不漏接

考前、考中及考後，皆享有
志光、學儒、保成專業服務

考前叮嚀影片

考前重點下載

線上即時解答

考後影音解題

依各區規劃為主，請洽全國門市